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海门镇疏港路、迎宾路、莲峰中路、叠石路、环海路、莲新社区路灯修缮项目预算编制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汕头市潮阳区海门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海门镇迎宾路镇政府大院内 联系人：董礼雄 联系电话：13676128777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。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(含备案、登记、承诺制等)：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平台、具备有效营业资格的中介服务机构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对海门镇疏港路、迎宾路、莲峰中路、叠石路、环海路、莲新社区路灯修缮项目进行预算编制服务，具体服务内容以实际委托为准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服务金额。 3. 计价标准：参照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表（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[2011]742号文）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委托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服务期按合同约定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

		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（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汕头市潮阳区海门镇人民政府

2026年6月30日